

2023 年上海市崇明区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2023 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国际环境和国内经济发展“三重压力”等多重因素影响，全区上下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总体呈现持续恢复、回升向好态势，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主要预期目标基本实现。

一、综合

根据全市统一核算，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421.86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 4.2%。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23.79 亿元，下降 3.2%；第二产业增加值 98.82 亿元，增长 4.1%；第三产业增加值 299.25 亿元，增长 4.8%。三次产业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分别为 5.7%、23.4%和 7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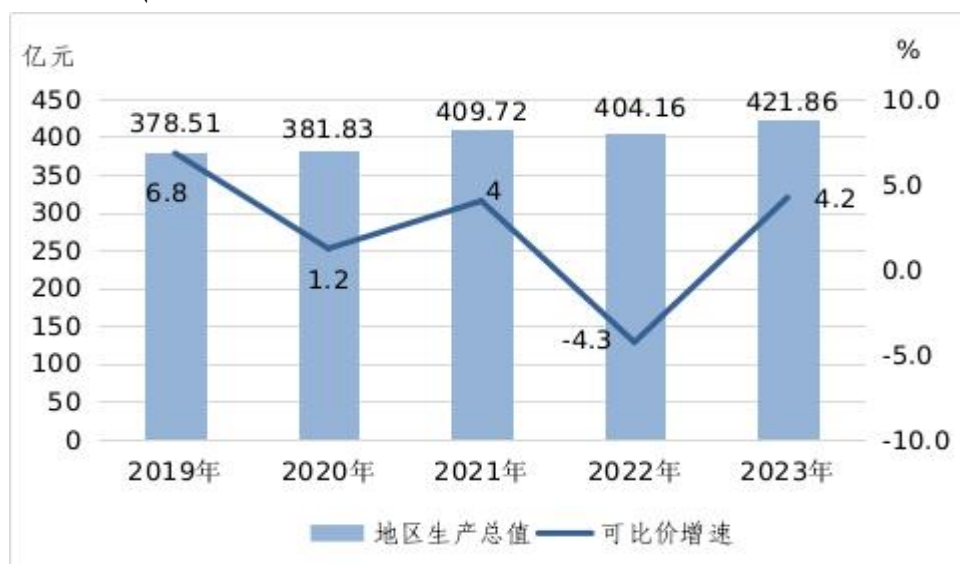


图 1 2019-2023 年崇明区地区生产总值及增速情况



图 2 2019-2023 年崇明区三次产业增加值占全区增加值比重

全年实现财政总收入 390.7 亿元，比上年下降 28.8%。其中，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2.6 亿元，比上年下降 15.8%。税收收入 345.0 亿元，比上年下降 9.6%。其中，增值税 177.4 亿元，下降 3.8%；消费税 1.4 亿元，下降 13.9%；企业所得税 57.0 亿元，下降 28.8%；个人所得税 87.4 亿元，下降 9.6%。财政支出 361.0 亿元，比上年下降 29.4%。其中，农林水支出 46.4 亿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3 亿元；教育支出 24.4 亿元；卫生健康支出 22.5 亿元。

二、农业

全年实现农业总产值 53.8 亿元，比上年下降 4.9%。其中，种植业 30.0 亿元，下降 1.4%；林业 0.4 亿元，下降 28.0%；畜牧业 8.7 亿元，下降 17.7%；渔业 12.1 亿元，增长 0.7%；农林牧渔服务业 2.6 亿元，下降 1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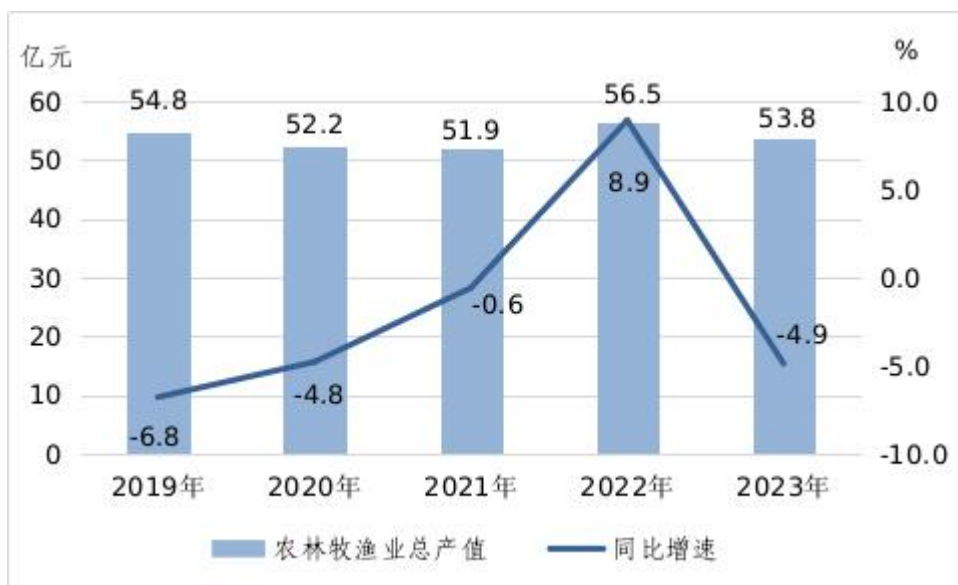


图3 2019-2023年崇明区农林牧渔业总产值及增速情况

全年农作物播种面积 5.59 万公顷，比上年增长 1.8%。其中，粮食播种面积 1.89 万公顷，下降 5.3%；蔬菜播种面积 2.49 万公顷，增长 0.1%。全区粮食产量 15.44 万吨，比上年下降 1.9%；蔬菜产量 73.22 万吨，增长 1.0%；生猪出栏 11.38 万头，下降 13.6%；鲜奶产量 1.94 万吨，增长 7.5%；水产品产量 4.33 万吨，增长 0.1%。

持续推动农业绿色发展。全年共建立市级、区级水稻绿色高质高效核心示范方 96 个，创建面积 8.5 万亩。推广应用缓释肥补贴面积 7.62 万亩、BB 肥补贴面积 7.78 万亩，实施水稻同步侧深施肥 4.34 万亩，全程绿色防控 5 万亩，机械化育插秧 5.5 万亩以上。持续推动蔬菜产能提升，实施 2.6 万亩绿色防控、3800 亩土壤保育、5280 亩水肥一体化，推广应用高标准地布地膜，实现地布地膜回收全覆盖。加强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常态化监管，资源化利用率保持 95% 以上。至年末，全区绿色食品产量认证率达 40% 以上，面积认证率达 90%

以上。

乡村示范创建和有效治理双措并举。加快示范村创建，完成 2022 年度 4 个市级和 15 个区级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5 个村列入 2023 年度市级乡村振兴示范村创建计划。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发动本地村民 11.9 万人次参与村庄清洁，累计清除各类垃圾 5.5 万吨、宅前屋后堆物 4.5 万处，完成美丽庭院（小三园）建设 2.8 万户，不断提升乡村风貌品质。

农民增收新动能得到激活。落实精准帮扶，利用帮扶资金 3426.71 万元，对全区农村生活困难农户开展全覆盖帮扶，惠及 3.1 万户 4.6 万人。加强土地流转审核管理，全区承包地流转面积共 51.28 万亩，承包地流转率长期维持在 90%左右，完成土地补偿费归集资金 13.29 亿元。发展壮大农村集体经济，推进“家门口产业”发展，2022 年度遴选的 24 个白山羊订单式养殖试点村累计发放崇明白山羊母羔羊 1548 只，带动农户约 300 户，回购母羔羊繁育的小羊 600 余只，在 32 个村推广“企业运作+集体组织+村民参与”的模式，加快推动集体经济发展、农民增收与乡村振兴深度融合。

三、工业和建筑业

全年完成工业总产值 531.9 亿元，比上年增长 10.5%。其中，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511.7 亿元，增长 10.8%；海洋装备产业产值 399.1 亿元，增长 14.8%；战略性新兴产业工业部分产值 195.9 亿元，增长 1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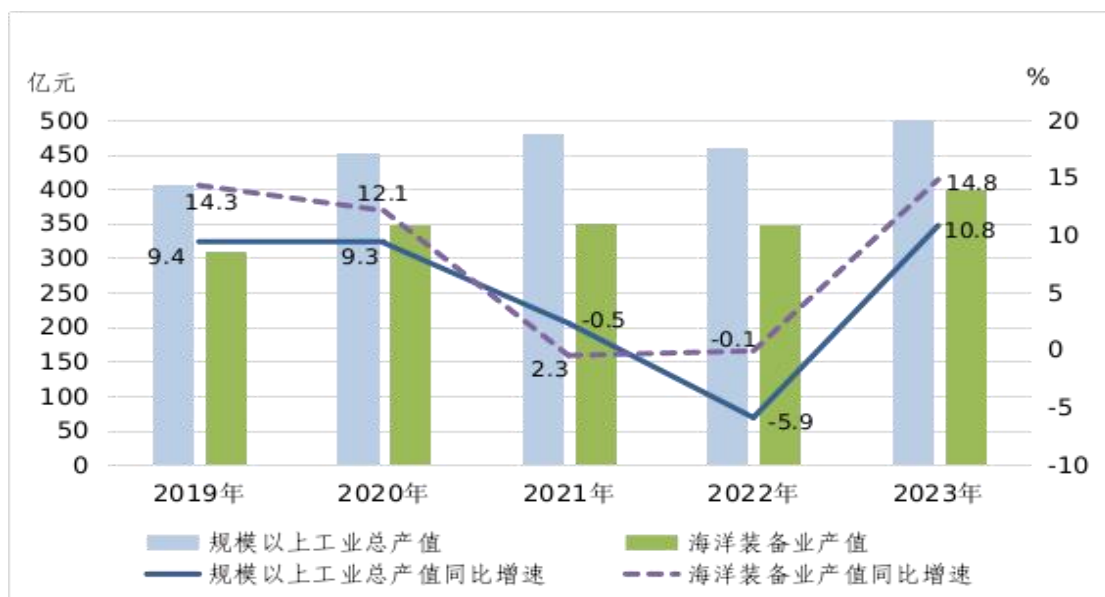


图 4 2019-2023 年崇明区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及增速情况

六大重点工业行业中，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产值比上年增长 12.4%，金属制品业增长 8.2%，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增长 18.0%，金属制品、机械和设备修理业增长 36.2%，农副食品加工业下降 5.3%，通用设备制造业下降 1.3%。

表 1 2023 年崇明区工业六大重点行业产值情况

	单位	2023 年	
		绝对值	同比(%)
金属制品业	亿元	29.0	8.2
通用设备制造业	亿元	30.0	-1.3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	亿元	318.3	12.4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亿元	21.1	18.0
农副食品加工业	亿元	11.4	-5.3
金属制品、机械和设备修理业	亿元	45.0	36.2
合计	亿元	454.7	12.8

节能降耗有序推进。全年规模以上工业万元产值能耗比上年增长 6.5%，综合能源消费量（不含保密企业）为 15 万吨标准煤，增长 13.6%。实施节能技改项目 11 个。调整淘汰落后产能项目 4 个。

落实惠企助企政策。审核通过 2022 年度崇明区促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扶持项目 32 个，共计补贴资金 1094.6 万元。447 家企业入选 2022 年度崇明区红榜企业名单。98 家企业参加 2023 年上海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认定。251 家企业参加 2023 年上海市创新型中小企业评价。新增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 家，至年末全区共有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4 家。

全年 87 家资质内建筑业企业实现建筑业产值 29.5 亿元，比上年下降 23.1%。房屋建筑施工面积 57.4 万平方米，比上年下降 7.6%；竣工面积 12.9 万平方米，比上年增长 9.3%。

四、交通运输

加快推进重点工程项目。2022 年底长江南港隧道盾构“申通号”始发，累计 2302 环，已完成 59.4%；2023 年 4 月长江北港隧道“申崇号”始发，累计 1799 环，已完成 39.8%。沪渝蓉高铁隧道段已进行管片生产，生产管片 602 环，箱涵制作工厂建设完成，箱涵试生产完成 511 块。崇太长江隧道 3 号盾构井及出口明挖段坑底加固三轴搅拌桩已完成 3829 幅；地下连续墙完成 191 幅，隧道段的整体工程形象进度完成约 12%。19 公里崇明特大桥完成桥梁段钻孔桩 2944 根、承台 119 个、墩身 57 个、预制梁浇筑 70 榀，完成施工便道 11.3 公里。崇启公铁长江大桥设计钻孔桩数量 1784 根，已完成 1601 根，完成率 89.7%，桥梁段的整体工程形象进度完成约 25.1%。

推动农村公路事业持续发展。全年农村公路提档升级项目 10 个约 23 公里。持续发挥“四好农村路”示范镇、示范路的引领作用，推进城桥镇、新海镇 2 个示范镇以及东滩大道、崇明大道等 32 条示范路的创建。

持续改善市民出行环境。完成城桥镇、陈家镇城区 6 处拥堵区域改造、9 个慢行交通品质提升项目以及 1 个慢行示范区创建；完成堡七线、崇明乡村 9 路和长兴 1 路 3 条公交线路优化调整；完成城桥 5 路和睦佳苑、堡七线渡港桥、南牛线小高桥、长兴 1 路渔翔路圆芳路等公交站点设置；完成 4 辆无障碍低地板新能源公交车更新。完成 70 组政府投资公共充电桩建设，积极推进公共自行车投放布点优化。有效推进停车资源优化民心工程，创建 1 个停车资源优化项目（江山新村），建成 105 个公共停车位，新增 20 个错峰共享停车位（堡镇玉屏菜场停车场）。

五、商业、招商引资

全年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48.4 亿元，比上年增长 10.0%。其中，批发和零售业零售额 131.8 亿元，增长 10.4%；住宿和餐饮业零售额 16.6 亿元，增长 7.1%。全年实现商品销售总额 244.4 亿元，比上年下降 8.8%。其中，限额以上商品销售总额 183.7 亿元，下降 1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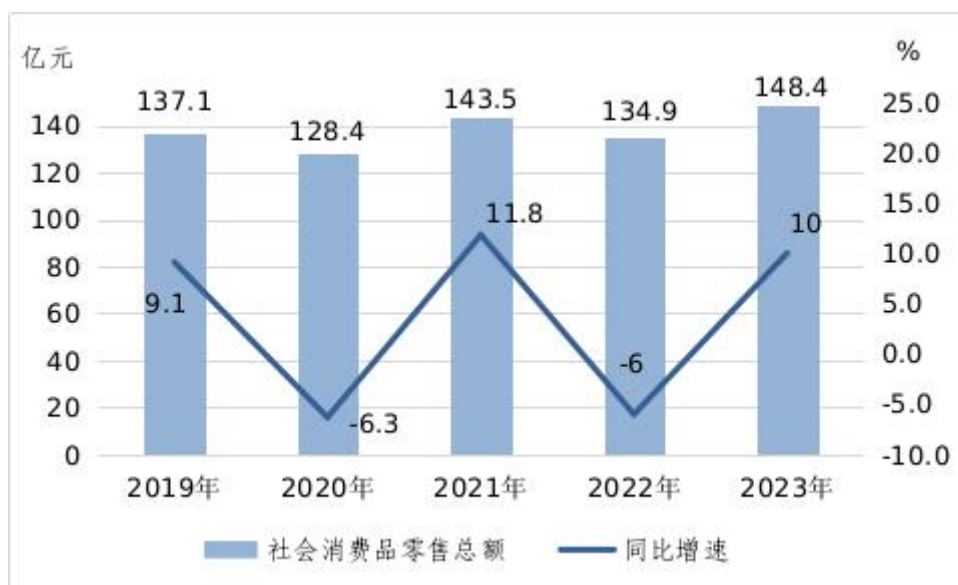


图 5 2019-2023 年崇明区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及增速情况

全区各乡镇、园区招商引进各类企业 2.58 万户，比上年增长 15.8%。其中，长兴、横沙共引进企业 0.43 万户，占引进企业总户数的 16.5%。全年实现招商税收 328.2 亿元，比上年下降 6.0%。其中，长兴、横沙、东滩建设集团和生态企业集团实现税收占招商总税收的 42.9%。

全年新批准外商投资企业 269 个，比上年增长 18.5%。外商投资企业投资总额 31666 万美元，比上年增长 7.1%；合同外资 19406 万美元，比上年增长 14.6%；实到外资 18732 万美元，比上年增长 5.2%。全区外贸进出口总额 187.9 亿元，比上年增长 27.6%。其中，出口额 49.1 亿元，增长 16.8%；进口额 138.8 亿元，增长 31.9%。

六、固定资产投资

全年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148.1 亿元，比上年下降 17.6%。从主要投资领域看，城市基础设施投资 26.9 亿元，增长 11.7%；工业投资

34.6 亿元，增长 35.2%；房地产开发投资 65.9 亿元，下降 27.0%；社会事业投资 12.1 亿元，下降 34.7%。从资金来源看，财政性投资 51.3 亿元，下降 3.4%；社会性投资 96.8 亿元，下降 23.6%。从重点区域看，城桥地区投资 33.1 亿元，下降 15.9%；长兴地区投资 50.9 亿元，增长 17.1%；陈家镇地区投资 32.9 亿元，下降 36.0%，三大重点区域共投资 116.8 亿元，占投资总额的 78.8%。



图 6 2019-2023 年崇明区固定资产投资及增速情况

全年房地产开发投资中，住宅类房屋投资比上年下降 27.7%；商办类房屋投资比上年增长 168.3%；其他类房屋投资比上年下降 41.0%。全年商品房销售面积 83.4 万平方米，比上年增长 75.4%。其中，住宅销售面积 69.9 万平方米，增长 79.8%。全年商品房销售额 91.1 亿元，比上年下降 6.2%。其中，住宅销售额 86.4 亿元，下降 2.7%。

七、文化和旅游

全年接待游客 1805 万人次，比上年增长 45.4%；实现旅游收入 42.65 亿元，比上年增长 30.4%。至年末，全区通过备案的民宿有 1104 家。

深化供需对接，加大文化惠民力度。做好文艺资源配送，全年承接各类市级活动 301 场，受众 35000 人次；开展区级各类配送活动 310 场，受众 38000 人次；农村电影放映 5320 场次，受众 153343 人次。开展公共文化服务，举办艺术展览展示活动 16 期。开设“市民夜校”春、秋季培训课程，打造区文化馆、区党群服务中心 2 处“市民艺术夜校”服务点，开设崇明非遗线带编织、茶艺、中国舞、爵士舞等 7 门课程，吸引各行业人群踊跃参与。

提升引流效应，开展各项文旅节庆活动。举办 2023 崇明花朝节系列活动、崇明乡村文化旅游节系列活动、上海崇明自行车嘉年华、海岛十佳歌手大赛、环崇明岛自行车骑游大会等活动。参加上海第三届咖啡文化周活动，3 家单位获得市级咖啡馆荣誉。举办 2023 年全国“村晚”上海分会场活动，10 个崇明原创群文作品在瀛东村百姓大舞台上演，线上平台视频点击量达 465383 人次。

突出优质共享，提升公共服务水平。文化崇明云发布各类活动 6145 项，推送公共文化场馆特色活动预告 18 篇，平台总访问量(PV) 19407 人次，独立访问量(UV) 2839 人次。在全区公共区域、关键位置安装户外 IP 多模广播音柱，搭建区、镇、村(居)三级应急广播平台，上线以来综合在线率稳定在 85%左右。全年新增旅游道路交通指引标识 4 套，更新老旧交通指引标识 19 块。文旅咨询服务点位接待旅游咨询 129275 人次、电话咨询 8153 人次、网络咨询 576

人次、社区活动咨询 3246 人次，发放资料 38460 份。收到市、区级 12345 投诉工单 429 件，电话投诉 7 件，投诉解决率 100%。

八、教育和科技

全区年末共有各级各类学校 110 所，其中，幼儿园 37 所，义务教育阶段学校 45 所，高中 8 所，中专职校 3 所，成人学校 6 所，其他教育单位 11 所。在校学生共 44308 人，教职工 8531 人。

完善“五育融合”育人体系。深化学生思想道德建设，进校园开展二十大精神宣讲 9 场次。提升学生学习素养，开展“‘崇’尚阅读”中小学阅读素养提升项目；举办 25 次区级科技竞赛活动，全区 95% 的学校近 8000 多名中小學生参赛；推荐优秀学生 1500 余人次参加市级线上或线下科技竞赛活动 20 余项，国家级竞赛获得 2 个一等奖和 4 个二等奖。提升学生体育素养，全区学生体质合格率 97.8%，优良率 55.1%，中小學生体育素养达 80 分以上。提升学生美育素养，开足开齐音乐、美术、艺术等必修课程。推进劳动教育综合育人综改项目，完成长兴潘石村“做生活”5 大主题 15 个项目的课程设计；新增 6 家“上海市学生劳动教育基地”；开展培训 6 场，累计培训 700 余人次，培养“双师型”校外劳动教育队伍。

全面推进教育综合改革项目。建设普及普惠安全优质的学前教育，南西新城幼儿园增设托班 1 个（20 个托额），乡镇普惠性托育点覆盖率达到 88.9%，较市教委规定的 85% 高 3.9 个百分点。在城桥镇、堡镇、陈家镇和长兴镇等 4 个乡镇开设社区“宝宝屋”6 个，提供社区托育托额 360 个。全区高质量幼儿园占比达 60%。持续落实“双减”政策，经教育许可的培训机构从 72 家缩减至 40 家，其中

义务教育学科类培训机构核减率 95.8%，3 家高中学科类培训机构全部实现“营转非”；加强综合治理，开展专项行动 5 次，发现并整改安全风险点等问题 24 项。

区域科技创新水平不断提升。实施 2023 年度可持续发展创新行动计划，共征集各类课题 135 项，确定立项课题 67 个；医疗卫生领域在国内外医学期刊发表学术论文 35 篇。推进高新技术企业发展，全年认定高新技术企业 200 家；37 家企业获得上海市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资金支持，获市、区两级资助资金 810 万元；实施“科技创新行动计划”科技小巨人工程，推荐 8 家企业申报上海市科技小巨人（含培育）企业，其中 1 家获上海市科技小巨人项目立项。深化科技服务，全年审定技术合同 1248 项，比上年增长 47.17%；技术合同成交金额 38.52 亿元，比上年增长 69.99%；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入库数为 557 家，比上年增加 47 家。

九、体育

圆满完成重大体育赛事。成功举办 2023 上海长江半程马拉松、2023 中国全民健身走（跑）大赛（上海·崇明站）暨中国企业家崇明岛挑战赛、环崇明岛女子国际自盟世界巡回赛、国际篮联三人篮球大师赛（上海崇明站）等重大赛事。

扎实推进体育健身设施补短板。完成新建（改建）市民益智健身苑点 60 个，新建市民健身步道 10 条，新建（改建）市民多功能运动场 10 片，新建市民健身驿站 5 个。

积极开展各类全民健身活动。承办中华垂钓大赛、全国风筝锦标赛、全国国防体育运动赛等全国比赛 3 项；上海红土网球赛、高

智尔球等市级赛事 12 项。举办第六届上海（崇明）休闲体育大会水上马拉松、小铁三、田园斗地主等区级赛事 10 项及崇明区第二届运动会足球、乒乓球、钓鱼等区级赛事 18 项。开展全民健身活动 800 多场次，参加 2023 上海城市业余联赛等市级活动 60 余次。

青少年体育工作扎实推进。34 名教练员完成国家级和市级专业技能培训。开展击剑、武术、围棋、自行车等 4 个项目 42 个班次 1571 人的小学生爱心暑托班体育配送。举办篮球、足球、定向越野、阳光小伙伴等 13 项体育竞赛活动。参加射箭等全国比赛，共获得 10 金 6 银 7 铜，参加田径等市级青少年计划内赛事，共获得 52 金 43 银 54.5 铜。

深入推进体教融合工作。2023 年全国少年乒乓球比赛（南方赛区）上，全区参赛运动员代表上海组队获得团体冠军。全年共参加市级比赛 6 个大项 18 次比赛，共获得 27 金 22 银 21 铜，游泳队在市青少年游泳锦标赛获 3 金 1 银 1 铜，创历史最好成绩。

十、卫生健康

全年共有医疗救助对象 54320 人，其中，特殊救济对象 7053 人，低保家庭成员 7309 人，低收入家庭成员 39813 人，因病致贫家庭成员 39 人，困境儿童 101 人，散居孤儿 5 人。全区累计医疗救助 73.58 万人次，救助总金额 15615.78 万元；16843 名相关医疗救助对象参加城乡居民医保，资助参保 1016 万元。

全区共有长护险定点社区居家服务机构 20 家、定点养老机构 39 家、定点评估机构 2 家。共有长护险服务人员 2358 人，其中居家机构护理员 1847 人、养老机构护理员 511 人；长护险惠及老人 16059

人，其中社区居家老人 13932 名、住养老人 2127 名。

至年末，全区共有卫生医疗机构 350 个，比上年增加 2 个；卫生技术人员 5250 人，比上年增长 4.2%；全年全区医疗机构共完成诊疗人次数 639.8 万人次，比上年增长 2.4%。婴儿死亡率 3.5‰，孕产妇死亡率为 0。

不断完善公共卫生体系。持续做好传染病监测，全年无甲类传染病病例报告，报告乙类传染病 11 种 18134 例。接种免疫规划类疫苗 41476 剂次，单苗接种率均达到 99%以上；推进 60 岁以上老年人肺炎疫苗接种，共接种 3663 剂次。

十一、人口、人民生活和社会保障

至年末，全区户籍人口 66.54 万人，比上年下降 0.55%。全年户籍人口出生 1719 人，出生率 2.6‰；死亡 9235 人，死亡率 13.9‰；人口自然增长率为-11.3‰。全区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51854 元，比上年增长 7.5%。其中，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67290 元，增长 7.0%；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8219 元，增长 8.5%。

全年区内新增就业 9615 人，本区户籍城乡登记失业人数控制在市下达指标内，失业人员实现再就业 8738 人，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 5722 人，帮助长期失业青年就业创业 499 人，创业帮扶 249 户，开展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 30124 人次，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 249 人次，新获得高级工及以上等级职业技能证书 560 人次，其中技师及以上 138 人次；云南农村劳动力转移来沪就业 1235 人，其中脱贫劳动力 632 人；离校未就业毕业生帮扶就业率 91.39%。

推进城乡居保工作，城乡居保覆盖率 99.76%，居全市第一，全

区城乡居保参保人数 20.53 万人，养老人数 16.31 万人；提高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标准至 1400 元，养老金平均领取水平 1632.3 元/月。依法开展工伤认定和劳动能力鉴定，受理工伤认定申请案件 3207 件，鉴定申请 2797 件，组织劳动能力鉴定专场 24 次。

至年末，全区有养老机构 52 个，养老床位 8500 张。推动落实养老服务实项目，新增 420 张养老床位、2 家综合为老服务中心（分中心）、3 家社区长者食堂、100 张认知障碍照护床位、9 个家门口养老服务站、15 家示范睦邻点，新建 1 家智慧养老院、1 家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打造老年认知障碍友好示范社区，10 个乡镇初步建立认知障碍社区专业照护服务体系，推进老年认知障碍筛查“愿筛尽筛”，完成 63764 名老人筛查。推进康复辅具租赁服务，签订辅具租赁合同 3310 份，补贴金额 253.79 万元。常态化提供社区养老顾问服务，全区 368 个社区养老顾问点接待老年服务对象总量 11799 人次，提供服务事项总数 9212 件。

开展元旦春节帮困送温暖活动，投入救助资金 6173.6 万元，受益群众达 11.6 万人次。落实社会救助政策，全年对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供养、重残无业等各类民政保障对象实施生活救助、临时救助、综合帮扶等各类救助 35.1 万人次，发放救助金 2.25 亿元。推进“社区救助顾问”制度，实现村居全覆盖，全区镇级社区救助顾问点 18 个，村级社区救助顾问点 357 个。

加强留守儿童、困境儿童关爱保护，全年发放困境儿童生活补助 172.17 万元，慰问留守儿童 1000 余人次。挂牌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点 352 个，在全市率先实现村居全覆盖。

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全年发放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19.38 万人次 6879.35 万元，发放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11.61 万人次 2225.46 万元。对 102 家残疾人集中就业企业补贴残疾职工社会保险费 2003.85 万元。

十二、生态环境

全年环境空气质量 AQI 优良天数为 323 天，优良率为 88.5%；细颗粒物 PM_{2.5} 年平均浓度为 26 微克/立方米。全区 27 个考核断面全部达到或好于Ⅲ类水，断面达标率 100%。土壤和地下水环境质量总体保持稳定，全年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达 100%。

打好蓝天保卫战。完成全区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以及减排量核算核查；推进挥发性有机物简易治理设施精细化管理试点，推进南门油库完成储油罐改造；开展重点点位周边巡查与整治，完成第 19 届亚运会、第 4 届亚残会、第 6 届进博会空气质量保证工作；开展柴油车路检执法与入户检查、非道路移动机械监测和专项执法检查，完成机动车路检 822 车次，用车大户机动车入户抽检 552 车次，完成非道路移动机械监测 932 车次；推进营运性国三柴油货车更新淘汰。

打好碧水保卫战。做好断面水质达标治理，加强断面数据超标预警，发预警函 13 份、工作提示 4 份，电话微信预警 50 余次。开展长江入河排污口及全区入河排污口整治，整治销号完成率为 100%。完成 2023 年度 4108 公里的镇村管河道入河排污口排查、监测和溯源工作。深化饮用水源地保护工作，完成青草沙、东风西沙两个水源地共计 15 个疑似问题点位的核准销号。

打好净土保卫战。加强建设用地全生命周期管理，完成 6 个地块土壤污染环境调查报告评审。持续强化危险废物“三个能力”建设，开展 2023 年崇明区危险废物规范化考核评估工作，766 家单位完成 2023 年危废管理计划申报；组织召开 2 次工业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工作培训会，累计 3528 人次参与；开展化学物质环境信息统计调查，对全区 209 家企业进行化学物质统计调查。健全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监管体系，237 家单位完成 2022 年一般固废申报。

绿色空间稳步拓展。林业绿化建设稳步推进，新增森林面积 10283 亩。新建绿地 30.93 公顷（其中公园绿地 15.2 公顷）、绿道 28.6 公里、立体绿化 17360 平方米，森林覆盖率达到 30.74%。城乡公园体系逐步形成，新增城市公园 1 座（C 湖公园）、口袋公园 12 座。深化垃圾治理，湿垃圾分出量日均 224.6 吨左右，可回收物回收量日均 179.8 吨左右，有害垃圾分出量日均 0.15 吨左右，干垃圾日清运量 381.4 吨。全区居住区（村）分类达标率稳定在 95%以上，单位垃圾分类达标率稳定在 90%以上。全区生活垃圾焚烧能力达到 1000 吨/日，湿垃圾集中处置能力达到 237.8 吨/日。

十三、城市运行安全和生产安全

全区社会治安大局持续和谐稳定，全年“110”警情比 2021 年（2022 年受疫情影响不具有可比性）上升 1.51%，其中报警类警情下降 26.09%，交通类警情下降 1.41%，交通事故亡人数下降 21.77%，刑事案件立案数下降 11.50%，破案率达 75.30%，圆满完成重大活动、重要节点安保维稳任务，未发生敏感案事件和重大安全事故。

全年在生产安全方面共检查单位 516 家次，发现各类安全生产

隐患 1073 项，其中责令限期整改 129 项，立案 79 起，拟处罚金额 88.54 万元。完成 7 起生产安全亡人事故的调查，对 5 家单位、3 名个人作出行政处罚，涉及金额约 157.13 万元。开展工贸企业有限空间专项整治及专家指导服务，覆盖 40 家重点企业，发现隐患 190 个，完成整改隐患 160 个，整改率约 84%。全年工矿商贸领域发生生产安全死亡事故 7 起，死亡 7 人（上年同期 7 起 7 人），未发生较大以上及有社会影响的生产安全事故，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受控。